

证券代码：839682

证券简称：霍普科技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霍普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年12月9日，霍普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霍普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于2019年12月9日披露了《霍普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对投资者认购安排、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

本次认购对象为1人，募集资金合计500.00万元。现将具体认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结果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5日，公司在册股东共计10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目前《公司章程》中未对优先认购做出限制性规定，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之规定，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5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对本次发行的股票享有优先认购权。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24），有优先认购权的股东须在2019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9年12月9日）前，主动向公司出具《意向申报函》，并将书面盖章或签字文件邮寄或传真至公司，并电话联系确认，未按时递交《意向申报函》的，视为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截至股东大会召开日（2019年12月9日），公司在册股东均未提交《意向申报函》，视为放弃本次优先认购权，至此在册股东均未履行优先认购权。

截止2019年12月13日（含当日），在册股东均未向募集资金专户缴存认购资金。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结果

根据认购缴款截止日（2019年12月13日）的汇总情况，共有1名投资者参与认购公司本次新增股份，该认购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股票发行投资者全部以货币资金认购，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万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方式
1	王洪元	500.00	1.00	500.00	现金
	合计	500.00		500.00	

三、备查文件

- 1、《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 2、《银行缴款电子回单》。

霍普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6日